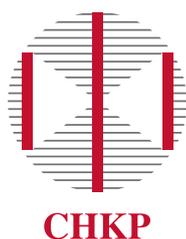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HONGKONG PHOTO PRODUCTS HOLDINGS LIMITED**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3)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摘要**

- 於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同比增長4.9%
- 集團錄得虧損港幣740萬元，主因為匯兌虧損及品牌塑造方面投資增加所致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3	478,942	456,431
銷售成本		(367,380)	(347,611)
溢利		111,562	108,82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8,771	7,470
銷售及分銷費用		(69,940)	(67,371)
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		(14,696)	(9,024)
行政開支		(42,499)	(35,544)
經營(虧損)/溢利		(6,802)	4,35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6,802)	4,351
所得稅開支	6	(625)	(702)
期內(虧損)/溢利		(7,427)	3,649
(虧損)/溢利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7,645)	3,578
— 非控股權益		218	71
		(7,427)	3,6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溢利	8		
基本每股(虧損)/溢利		(0.64) 港仙	0.30 港仙
攤薄每股(虧損)/溢利		(0.64) 港仙	0.30 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虧損)／溢利	(7,427)	3,649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u>(4,794)</u>	<u>2,064</u>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12,221)</u>	<u>5,713</u>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歸屬於：		
— 本公司擁有人	(12,439)	5,642
— 非控股權益	<u>218</u>	<u>71</u>
	<u>(12,221)</u>	<u>5,71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9月30日

	附註	2018年 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 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977	81,712
投資物業		226,469	227,235
按金		14,647	12,753
遞延稅項資產		194	114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321,287</b>	<b>321,814</b>
流動資產			
存貨		233,018	192,301
合約資產		4,681	-
貿易應收賬項	9	53,357	47,669
應收間聯營公司款項	11	32,053	29,1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36,611	31,972
可收回稅項		2	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54,206	219,486
<b>流動資產總額</b>		<b>513,928</b>	<b>520,543</b>
<b>資產總額</b>		<b>835,215</b>	<b>842,357</b>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18,532	118,532
儲備		560,114	571,777
非控股權益		678,646	690,309
		1,686	1,136
<b>權益總額</b>		<b>680,332</b>	<b>691,445</b>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負債		875	1,021
遞延稅項負債		27,886	28,135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8,761</b>	<b>29,156</b>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項及票據	10	64,703	60,133
合約負債		15,353	-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34,995	50,758
應付稅項		11,071	10,865
<b>流動負債總額</b>		<b>126,122</b>	<b>121,756</b>
<b>負債總額</b>		<b>154,883</b>	<b>150,912</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835,215</b>	<b>842,357</b>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一般載於年度財務報告的所有附註。因此，本報告應與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1.1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已於該等年度財務報表中載述）貫徹一致。

####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之影響於附註2討論。

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外，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以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呈列方式亦無任何重大變動。

##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披露自2018年4月1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政策與以前期間適用的會計政策之不同。

本集團採用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進行重列。因此，因新訂會計政策所引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未反映在2018年3月31日已重述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惟確認於2018年4月1日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內。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採納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規定。

#### (i)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貿易應收賬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乃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的資產，並預期會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本集團已評估該等金融工具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並認為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攤餘成本計量標準。因此，毋須對該等金融工具進行重分類。該等金融資產繼續按攤餘成本計量，且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新規定僅影響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類金融負債，因此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會計處理並無影響。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以下資產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模式」):

- 貿易應收賬項
- 合約資產
-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預付款項除外)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用損失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所有來自第三方之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採用存續期間之信用損失撥備。對於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值撥備以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為限。管理層認為，該等金融資產屬低信貸風險。

基於本集團進行之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影響不大。因此，於首次採納日期本集團並無對期初之保留溢利結餘作出調整。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自2018年4月1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i) 分類**

自2018年4月1日起，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以公平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收益和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入。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收益和虧損的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入。

**(ii)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其公平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iii)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和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列示在其他收入及收益中。

**(iv) 權益工具**

本集團以公平值對所有權益工具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和虧損計入其他綜合收入，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累計的公平值收益和虧損重分類至損益。對於股利，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利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利才作為其他收入而計入損益。對於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公平值變動列示於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中。對於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減值損失(以及減值損失轉回)不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單獨列示。

**(v) 減值**

自2018年4月1日起，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就其預期信用損失做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減值損失列示在行政開支中。對於應收賬款，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在初始確認時計量應收賬款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對於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乃按照自初次確認起的信貸質素變動評估。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之影響

本集團已自2018年4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此導致會計政策之變更及於財務報表中確認之金額之調整。

下表呈列了就每個報表項目的調整。不受影響的報表項目不包括在內。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和總計無法根據以下所呈列的數字重新計算得出。所作出的調整會於附註(d)及(e)作出更詳盡的解釋。

	2018年3月31日 港幣千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重新分類 港幣千元 (附註(d)(ii), (e))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確認銷售 港幣千元 (附註(d)(iv))	2018年4月1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b>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2,301	-	(3,966)	188,335
貿易應收賬項	47,669	-	5,074	52,743
<b>資產總額</b>	<b>842,357</b>	<b>-</b>	<b>1,108</b>	<b>843,465</b>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	15,162	-	15,162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50,758	(15,162)	-	35,596
<b>負債總額</b>	<b>150,912</b>	<b>-</b>	<b>-</b>	<b>150,912</b>
<b>資產淨值</b>	<b>691,445</b>	<b>-</b>	<b>1,108</b>	<b>692,553</b>
保留溢利	49,301	-	776	50,077
非控股權益	1,136	-	332	1,468
<b>權益總額</b>	<b>691,445</b>	<b>-</b>	<b>1,108</b>	<b>692,553</b>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自2018年4月1日起應用之會計政策**

**(i) 產品銷售**

本集團從事批發及零售攝影、沖印及印刷產品以及照相商品、消費電子產品及家用電器以及在線銷售護膚產品。產品乃按與客戶訂定的獨立合約單獨出售。

本集團就銷售產品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行責任。本集團已確定，來自銷售產品的收入應在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一般於交付產品時。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收入確認的時間構成影響。

**(ii) 產品銷售-客戶忠誠計劃**

本集團設有忠誠獎賞計劃，客戶可於購買產品時累積分數。積分可用作兌換免費產品，惟受限於所得積分下限。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前，本集團提供的忠誠計劃為利用已發放積分的公平值，令交易價格的一部份分配至忠誠計劃，並就已發放但未兌換或未到期之積分確認應計負債。本集團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忠誠積分引致個別的履約責任，原因是其向客戶提供一項重要權利，並按相關獨立售價分配一部分交易價格至授予客戶的忠誠積分。該等忠誠獎賞計劃的相關應計負債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iii) 提供服務-提供照相沖印產品技術服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認為，當提供服務後，來自提供上述服務的收益將繼續隨時間經過確認。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該等服務的收益確認時間構成重大影響。

**(iv) 提供服務-專業影音顧問訂製、設計及安裝服務**

本集團提供安裝服務。此等服務隨影音設備一起同捆銷售。安裝服務亦可從其他供應商取得，並不會大幅定制或修改產品。根據香港會計準則18號，收益僅於完成服務包時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認為，來自銷售影音設備的收益將隨時間經過確認，而來自安裝服務的收益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v)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呈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更改財務狀況表中所呈報以下金額，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術語：

- 與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有關的合約負債，之前列報在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中(於2018年4月1日為港幣14,646,000元)
- 與客戶忠誠計劃有關的合約負債，之前列報在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中(於2018年4月1日為港幣516,000元，見上文附註(d)(ii))

## 3 分類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已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四個可呈報的分類如下：

- (a) 產品銷售分類從事推廣及經銷攝影、沖印及印刷產品，以及銷售照相商品、護膚產品、消費電子產品及家用電器；
- (b) 服務分類從事提供攝影及沖印產品的技術服務、專業影音顧問及訂製及安裝服務；
- (c) 投資分類包括本集團投資物業的業務；及
- (d) 企業及其他業務分類，包括本集團的企業收支項目及其他投資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獨立監察各業務分類的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類的(虧損)／溢利(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溢利)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溢利乃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貫徹計量，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及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各分類之收益及(虧損)／溢利。

	未經審核											
	產品銷售		服務		投資		企業及其他		註銷		綜合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2018 港幣千元	2017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外界客戶之銷售	395,953	384,137	82,989	72,294	-	-	-	-	-	-	478,942	456,431
分類間之銷售	16,115	17,974	1,558	1,277	-	-	-	-	(17,673)	(19,251)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527	4,598	-	-	6,946	6,246	1,065	1,009	(5,145)	(5,724)	7,393	6,129
總計	<u>416,595</u>	<u>406,709</u>	<u>84,547</u>	<u>73,571</u>	<u>6,946</u>	<u>6,246</u>	<u>1,065</u>	<u>1,009</u>	<u>(22,818)</u>	<u>(24,975)</u>	<u>486,335</u>	<u>462,560</u>
分類業績	<u>(7,879)</u>	<u>1,996</u>	<u>3,701</u>	<u>2,680</u>	<u>2,287</u>	<u>1,930</u>	<u>(6,289)</u>	<u>(3,596)</u>	<u>-</u>	<u>-</u>	<u>(8,180)</u>	<u>3,010</u>
利息收入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											1,378	1,341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6,802)	4,351
所得稅開支											(625)	(702)
期內(虧損)／溢利											<u>(7,427)</u>	<u>3,649</u>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租金收入總值	5,169	4,20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378	1,341
其他	2,224	1,923
	<u>8,771</u>	<u>7,470</u>

##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出售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6	(16)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附註(a))	257	(1,340)
銷售存貨成本 (附註(a))	327,033	314,688
提供服務成本 (附註(a))	40,090	34,263
淨匯兌差額	4,575	(1,620)
專業及法律費用	517	316
折舊	9,562	9,357

附註：

(a) 該等項目已於簡明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一欄內列賬。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當期稅項：		
— 香港：		
期內計提	298	389
往年之超額撥備	(168)	(128)
— 中國內地：		
期內計提	508	394
	<u>638</u>	<u>655</u>
遞延稅項	<u>(13)</u>	<u>47</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625</u>	<u>702</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就溢利首港幣2,000,000元按8.25%之稅率繳納稅項，而超過港幣2,000,000元以上之溢利將按16.5%之稅率繳納稅項。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僅有一間附屬公司可享受這項稅務優惠。於香港註冊成立而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其他集團內實體則繼續按16.5%之劃一稅率計算。

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16.5%之劃一稅率計算。

期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地區現行稅率計算。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派發中期股息(2017年：無)。

##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溢利

### (a)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

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乃根據以下項目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b>(虧損)／溢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u>(7,645)</u>	<u>3,578</u>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之前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u>1,185,318,349</u></u>	<u><u>1,185,318,349</u></u>

### (b) 每股攤薄(虧損)／溢利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未就截至2018年及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作出攤薄調整。

## 9 貿易應收賬項

本集團與顧客之交易以現金或賒賬方式進行。就賒賬銷售而言，賒賬期一般為15至30日，但部份信譽良好的長期顧客的賒賬期可延長至120日。

按付款到期日計算，扣除減值後本集團貿易應收賬項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	33,929	30,617
1至3個月	18,419	16,071
3個月以上	1,009	981
	<u>53,357</u>	<u>47,669</u>

## 10 貿易應付賬項及票據

按購買貨品及獲得服務之日期計算，本集團貿易應付賬項及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9月30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8年3月31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個月以內	63,527	27,240
3個月以上	1,176	32,893
	<u>64,703</u>	<u>60,133</u>

## 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以每月底結餘按5%年利率計息及按要求償還。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從其聯營公司收取管理費及利息收入分別為無(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港幣403,000元)及港幣622,000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止6個月：港幣466,000元)。該等交易乃按參與交易各方共同協定的利率進行。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12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期內本集團於本集團之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了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18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2017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71	3,502
離職後福利	36	36
給予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總額	<u>3,807</u>	<u>3,538</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收益及業績

於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同比增長4.9%。然而，由於人民幣大幅貶值，導致集團產生匯兌虧損港幣460萬元，而上一財政年度首六個月則為匯兌收益港幣160萬元；以及品牌塑造方面的投資增加，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虧損港幣740萬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 產品銷售

#### 攝影產品

集團於期內推出的多款全新高級數碼相機及鏡頭再次吸引消費者注意，加上集團致力進行品牌塑造，使攝影產品類別銷售表現強勁。數碼產品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4.7%。另一方面，即影即有攝影產品的銷售額同比下降30.5%，原因為港元走強及進口香港的平行進口產品競爭加劇，導致集團必須調低部分即影即有攝影產品的銷售價格。於回顧期內推出的新產品亦相對較少，銷售額自然相對下滑。

#### 護膚產品

集團繼續以網上為主要業務形式經營護膚產品分類。於回顧期內，銷售表現令人鼓舞，同比增長34.4%，部分原因為集團不斷擴大產品範圍及種類，其中新產品的銷售佔增幅的30.5%。由於大眾越來越重視紫外線防護，Perfect UV Protectors的銷售額隨之增加53.9%，而其他產品的銷售額亦穩步增長。星級產品包括Collagen Drink 10000及Jelly Aquarysta，分別佔該分類總銷售額的23.2%及12.5%。

#### 消費電子產品及家用電器

此分類於回顧期內表現良好，銷售額同比增長10.1%。截至2018年9月30日，集團共有14家AV Life及偉明電業店舖，較2017年9月30日的16家有所減少。除了專注於電視銷售，集團的家庭影院、音響系統、擴音器及喇叭等音響產品及系統亦表現優越，總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長47.4%。其一是因為集團引入更多高端音響設備，其二是專業銷售團隊以及店舖提供專屬的音響系統示範區享負盛名。

## **企業對企業商用及專業影音產品**

集團以批發商的身份經營企業對企業商用及專業影音產品分類，該分類亦表現良好，總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31%。上一財政年度簽訂的多份經銷協議於回顧期內為該分類帶來額外銷售額。

## **服務**

### **沖印及影像服務**

集團的沖印及影像服務品牌快圖美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在照相沖印、文件解決方案服務及個人化影像禮品服務的表現穩健，總銷售額同比增加6.3%。於2018年9月30日，快圖美店舖數目由去年的63家增加至66家。

### **專業影音顧問訂製、設計及安裝服務**

期內，集團參與多個大學、學校、醫院、政府部門及酒店訂製設計及安裝項目。眾多訂單使總銷售額較上一期間增長84.7%，主要由於集團獲得多項大型酒店電視要求安裝服務的合約。

## **品牌管理**

於2018/19年度首6個月，集團進行廣泛的推廣及廣告活動，如於Facebook及YouTube、巴士總站、地鐵站、電影院及商業大廈電視上放置引人注目的廣告，以推廣新推出的FUJIFILM X-T100、FUJIFILM XF10、FUJIFILM X-T3相機及FUJINON MKX18-55mm以及MKX50-135mm鏡頭。期間，FUJIFILM與流行偶像Taylor Swift攜手合作推出全新的復古風格Instax SQUARE SQ6相機，吸引年輕一代，進一步推動Instax產品的銷售。

為保持FUJIFILM品牌的曝光率，集團維持與香港迪士尼樂園的聯盟企業贊助安排，並進行多項推廣活動。於2018年8月，FUJIFILM與Magnum Photos合作舉辦以「HOME」為題的攝影展，深受大眾歡迎。

期內，ASTALIFT推出全新的White系列護膚品及「Scalp Focus」系列，將產品範圍擴大至護髮。推廣活動包括與美容雜誌合辦的推廣、於社交媒體平台更新情報及分享、邀請博主及YouTube主播試用新產品及於其自家平台分享體驗。

為支持集團的沖印及影像服務分類，集團進行多項品牌管理活動及舉措，其中包括於2018年3月底推出的新版「賞」簿服務軟件(V.4)。此外，集團每月提供門店優惠並透過Facebook及電郵提供網上快閃優惠，以提高銷售額。

集團的AV Life零售品牌繼續採用積極的推廣策略吸引新客戶並提升其作為業內龍頭的市場聲譽。除了舉行多次產品推廣活動外，AV Life店舖亦推出47吋觸控顯示器作為電子目錄以展示店內出售的商品，為購物體驗增添新樂趣，同時減少個別實物商品所需的展示空間。AV Life亦將推廣計劃擴大至為新入伙的居民提供折扣，並於雜誌及社交媒體上廣泛宣傳。

## 財政資源

於回顧期內，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於2018年9月30日，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港幣1.54億元，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期末錄得貿易應收賬項港幣5,300萬元，存貨為港幣2.33億元。

## 展望

集團高度關注中美之間不斷升級的貿易戰的潛在影響，因其可能對全球經濟造成負面影響。自2018年7月起，消費者消費意欲已全面減弱，2019年及2020年的前景無法預測。在此環境下，集團相信，穩定的庫存控制必不可少。集團已著手尋找更好的方法清理快銷品，同時維持可滿足客戶需求的庫存水平。另外，鑑於目前的宏觀經濟存在不確定性，購物中心及街舖租金開始趨於平穩，集團將乘勢管理成本。另一方面，集團將繼續實施其預算計劃，專注銷售高利潤產品並將網購選擇擴大至不同分類的顧客。

儘管如此，集團認為市場前景仍有多項利好因素。未來幾年，香港的地區發展及新房屋供應，加上2018年政府施政報告提及增加香港會議展覽場地及設施供應的計劃，將為集團的家用電器銷售、企業對企業商用及專業影音產品業務以及專業影音顧問訂製、設計及安裝服務這分類提供更多機會。

總括而言，儘管全球形勢可能風起雲湧，但集團相信，對其各個業務分類而言，香港仍然機遇處處。集團已制訂明確的業務計劃，並已證明有能力靈活迅速地應對市場變化。其較新的業務分類已奠定堅實基礎，並正在積累強大的項目訂單。有鑑於此，集團相信其努力將繼續為未來發展奠定穩定基礎。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回顧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依據主板上市規則第3.21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共包括四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11月23日經董事會批准之集團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審核委員會認為上述財務報表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作出妥善披露。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核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了上述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已遵照主板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的全部詳情載於本公司2018年中期報告。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6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孫大倫博士(主席)

孫道弘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吳玉華女士

孫道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區文中先生

李家暉先生

劉暉先生

黃子欣博士

非執行董事：

馮裕津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港照相器材集團有限公司  
孫大倫  
主席

香港特別行政區，2018年11月23日

<http://www.chinahkphoto.com.hk>